111.08.17

論文指導費注意事項

◎ 記得檢查一下：

1. 送出前請確實檢查是否有漏章。(指導教授、承辦人、單位主管等簽章)
2. 如有任何補充說明或修正塗改請一律蓋章。

◎ 重點提醒：

一、 請至主計室網站下載「碩(博)士論文指導費申請暨印領清冊」。

二、 請依據印領清冊上欄位填寫完整資訊(姓名與學號、論文題目、指導教授等)。

三、 會辦流程為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、總務處出納組、主計室。